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 (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
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CONTINENT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68364873

传真：(010)68348135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三、鉴证报告附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企业营业执照及资格证书复印件

关于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17）第 010006 号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关村公司为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中关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关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中关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关村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附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79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78,280,04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07 元，共计募集资金 709,999,980.94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8,619,999.77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01,379,981.17 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登记费、招股说明书公告费、律师费、会计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468,280.04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99,911,701.1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7）第 010009 号）。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收购子公司山东华素少数股东权益	1,500.00	1,500.00	募集资金申报
偿还中关村建设非经营性占款（专项用于其偿还银行贷款并解除担保）	14,000.00	14,000.00	募集资金申报

项目名称	总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偿还控股股东国美控股借款本金	19,000.00	19,000.00	募集资金申报
与军科院毒物药物研究所共建药物代谢平台	2,100.89	2,100.89	募集资金申报
盐酸苯环壬酯片和盐酸纳曲酮片增加新适应症项目	4,950.00	4,950.00	募集资金申报
山东华素原料药及固体口服制剂生产线建设	9,422.04	9,422.04	募集资金申报
华素制药品牌建设	18,000.00	18,000.00	募集资金申报
补充流动资金	2,027.07	2,027.07	募集资金申报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17 年 2 月 15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偿还中关村建设非经营性占款（专项用于其偿还银行贷款并解除担保）”、“收购子公司山东华素少数股东权益”，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5,500.00 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为 15,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收购子公司山东华素少数股东权益	1,500.00	1,500.00	100%
偿还中关村建设非经营性占款（专项用于其偿还银行贷款并解除担保）	14,000.00	14,000.00	100%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营业执照

(3-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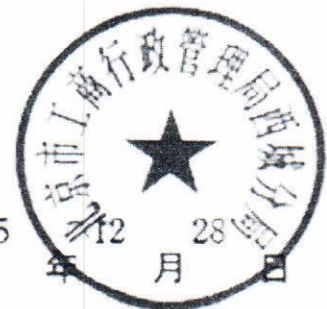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5

12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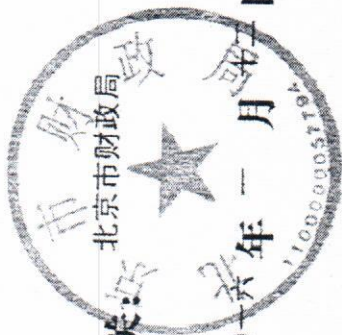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0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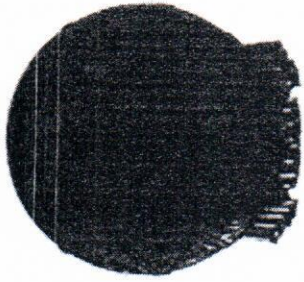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李尊农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7
 注册资本(出资额): 282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25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一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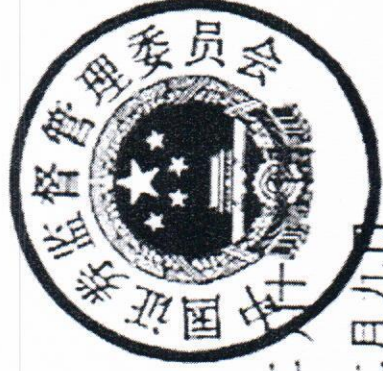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7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证书号: 2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国富浩华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1 月 2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森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1 月 29 日

转入：中森会计师事务所
转入：中森会计师事务所第1122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依法执业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经核实作废后，合理补办手续。

转给：中森会计师事务所
转给：中森会计师事务所
转给：中森会计师事务所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吴新民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1年2月27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企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402610227121



中森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业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2月9日

证书编号: 360100200003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CICA
 发证日期: 1998 年 07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07 月 01 日



年度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北京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盖章



北京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302330196407159089

会计师事务所